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814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2、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3、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4、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5、镇党委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镇人民武装工作实

行统一领导。

6、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7、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单位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8、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9、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10、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7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44.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1.9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550.9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4.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5.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5.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58.6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820.5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0.1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8.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898.79	本年支出合计	58	5,898.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898.79	总计	62	5,898.7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898.79	5,898.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44.67	1,744.6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4.67	1,744.67					
2010301	行政运行	996.81	996.8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7.86	747.86					
205	教育支出	550.92	550.9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550.92	550.92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92	550.9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37	24.37					
20701	文化和旅游	24.37	24.37					
2070109	群众文化	24.37	2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71	415.7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67	2.67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67	2.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90	237.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63	108.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27	129.27					
20808	抚恤	50.00	5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0.00	50.00					
20809	退役安置	125.14	125.1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5.14	125.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04	95.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29	83.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29	83.2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5	11.7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5	11.7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8.63	58.63					
21103	污染防治	58.63	58.63					
2110301	大气	58.63	58.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20.55	2,820.5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6.00	56.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6.00	56.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05.83	2,105.8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05.83	2,105.8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95	21.9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1.95	21.9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0.00	1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36.77	536.7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36.77	536.77					
213	农林水支出	80.10	80.10					
21301	农业农村	5.60	5.6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60	5.60					
21303	水利	45.00	45.00					
2130314	防汛	27.00	27.00					
2130316	农村水利	18.00	18.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9.50	29.5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9.50	29.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80	108.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80	108.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80	108.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898.79	1,476.80	4,421.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44.67	996.81	747.8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4.67	996.81	747.86			
2010301	行政运行	996.81	996.8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7.86		747.86			
205	教育支出	550.92		550.9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550.92		550.92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92		550.9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37		24.37			
20701	文化和旅游	24.37		24.37			
2070109	群众文化	24.37		2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71	287.90	127.8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67		2.67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67		2.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90	237.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63	108.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27	129.27			
20808	抚恤	50.00	5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0.00	50.00			
20809	退役安置	125.14		125.1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5.14		125.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04	83.29	11.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29	83.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29	83.2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5		11.7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5		11.7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8.63		58.63		
21103	污染防治	58.63		58.63		
2110301	大气	58.63		58.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20.55		2,820.5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6.00		56.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6.00		56.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05.83		2,105.8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05.83		2,105.8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95		21.9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1.95		21.9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0.00		1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36.77		536.7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36.77		536.77		
213	农林水支出	80.10		80.10		
21301	农业农村	5.60		5.6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60		5.60		
21303	水利	45.00		45.00		
2130314	防汛	27.00		27.00		
2130316	农村水利	18.00		18.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9.50		29.5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9.50		29.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80	108.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80	108.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80	108.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7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44.67	1,744.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1.9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550.92	550.9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4.37	24.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5.71	415.7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5.04	95.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8.63	58.6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820.55	2,698.60	121.9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0.10	80.1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8.80	108.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5,898.7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898.79	5,776.84	121.95	
	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32	5,898.79	总计	64	5,898.79	5,776.84	121.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776.84	1,476.80	4,300.0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44.67	996.81	747.8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4.67	996.81	747.86
2010301	行政运行	996.81	996.8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7.86		747.86
205	教育支出	550.92		550.9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550.92		550.92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92		550.9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37		24.37
20701	文化和旅游	24.37		24.37
2070109	群众文化	24.37		2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5.71	287.90	127.8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67		2.67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67		2.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7.90	237.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63	108.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27	129.27	
20808	抚恤	50.00	5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0.00	50.00	
20809	退役安置	125.14		125.1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5.14		125.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04	83.29	11.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29	83.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29	83.2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5		11.7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75		11.7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8.63		58.63
21103	污染防治	58.63		58.63
2110301	大气	58.63		58.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98.60		2,698.6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6.00		56.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6.00		56.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05.83		2,105.8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05.83		2,105.83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36.77		536.7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36.77		536.77
213	农林水支出	80.10		80.10
21301	农业农村	5.60		5.6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60		5.60
21303	水利	45.00		45.00
2130314	防汛	27.00		27.00
2130316	农村水利	18.00		18.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9.50		29.5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29.50		29.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80	108.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80	108.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80	108.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0.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8.41	30201	办公费	26.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4.0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8.1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24.21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2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8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96	30208	取暖费	15.5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6.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8.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5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08.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9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1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8.08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7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3.1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 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65.13	公用经费合计				111.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1.95	121.95		121.9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1.95	121.95		121.9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95	21.95		21.95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1.95	21.95		21.9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0.00	100.00		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寺家庄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10		8.10		8.10		8.08		8.08		8.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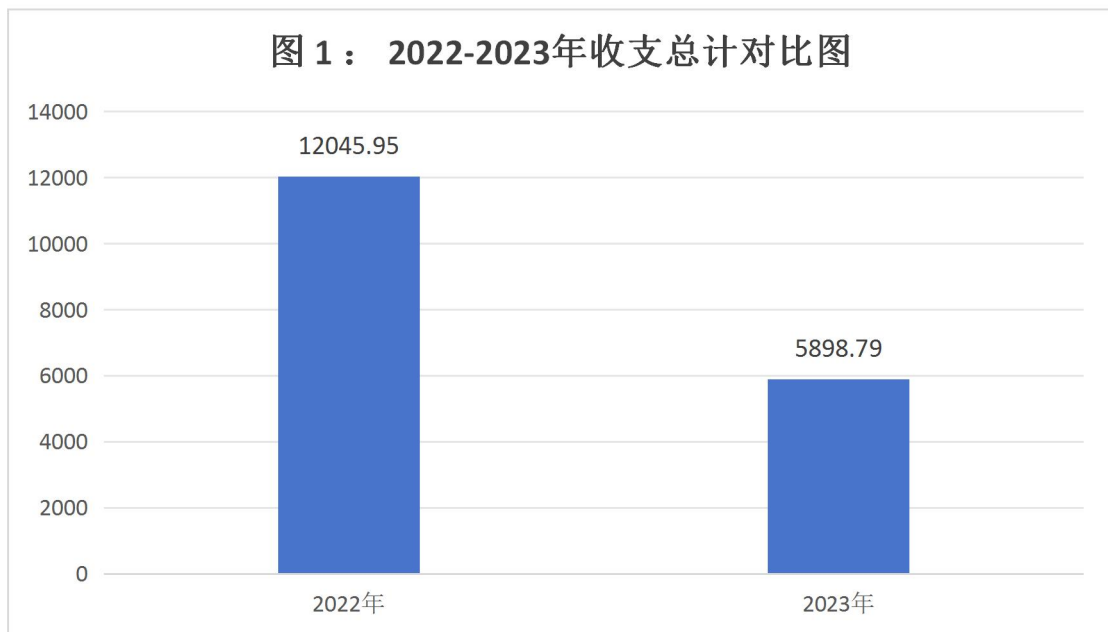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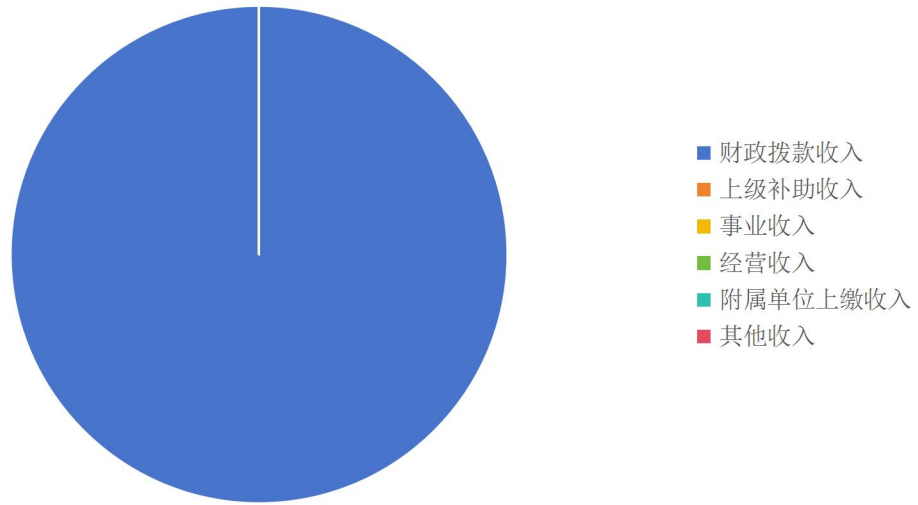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3年度收入决算总计5,898.79万元，比上年减少6,147.16万元；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支出107国道拓宽项目收入支出的减少。本单位2023年度支出决算总计5,898.79万元。比上年减少6,147.16万元；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支出107国道拓宽项目收入支出的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5,898.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898.79万元，占10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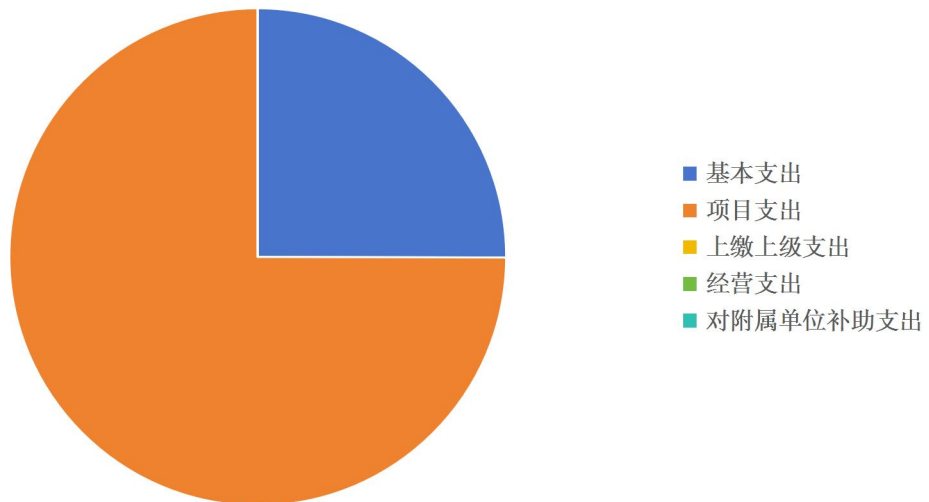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898.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76.8万元，占25.0%；项目支出4,421.99万元，占75.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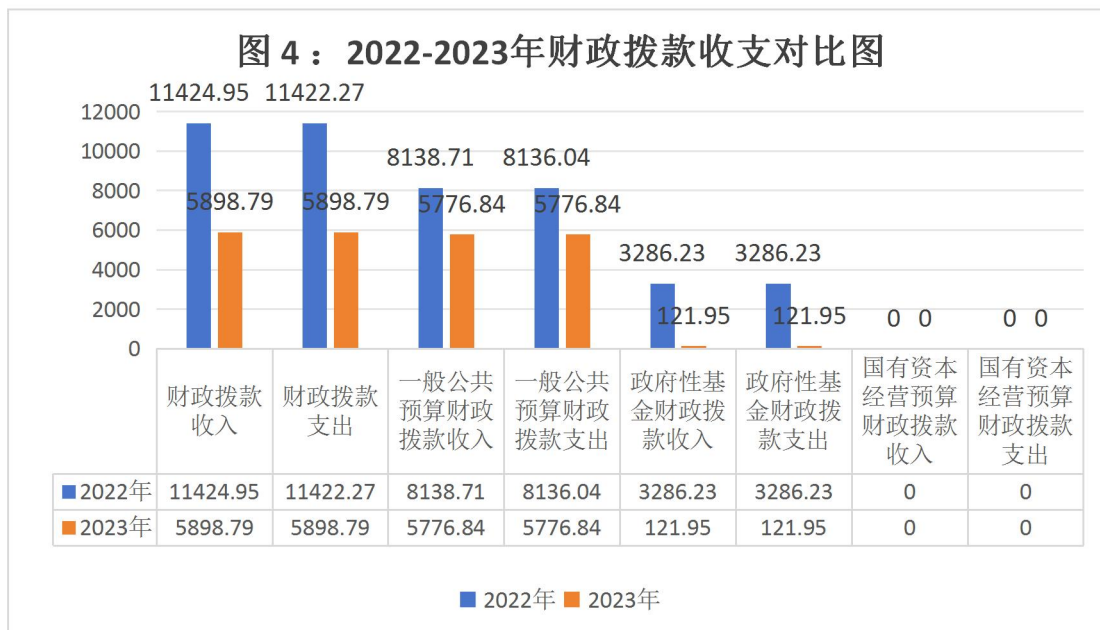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898.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526.16 万元,降低 48.4%, 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07 国道拓宽项目收入的减少; 本年支出 5,898.79 元, 比上年减少 5,523.48 万元, 降低 48.4%, 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07 国道拓宽项目支出的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776.84万元,比上年减少2,361.87万元,降低29.0%, 主要是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支出107国道拓宽项目收入的减少; 本年支出 5,776.84万元,比上年减少2,359.2万元,降低29.0%, 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支出107国道拓宽项目支出的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1.95万元, 比上年减少3,164.28万元,降低96.3%, 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事务支出107国道拓宽项目收入的减少; 本年支出121.95万元, 比上年减少3,164.28万元,降低96.3%, 主要是城乡社区事务支出107国道拓宽项目支出的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本年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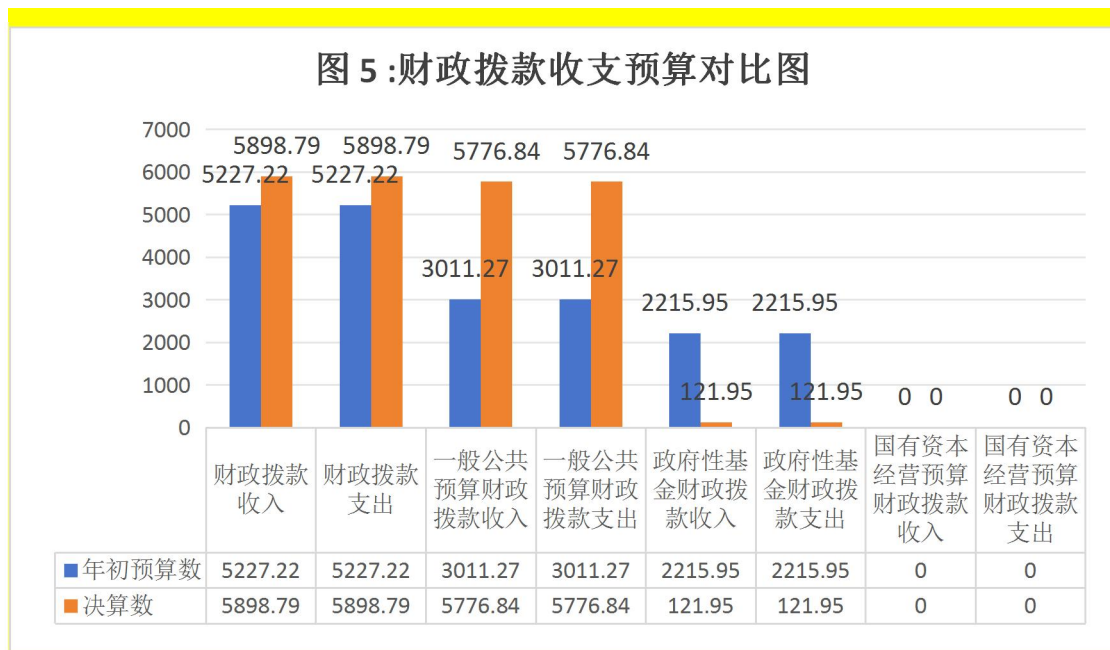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898.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8%，比年初预算增加671.5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与教育支出收入的增加；本年支出5,898.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8%，比年初预算增加671.5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与教育支出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77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1.8%，比年初预算增加2765.57万元，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事务支出收入的增加；本年支出5,776.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1.8%，比年初预算增加2765.57万元，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事务支出的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1.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比年初预算减少2,094万元，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事务支出收入的减少；本年支出121.95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5.5%，比年初预算减少2,094万元，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事务支出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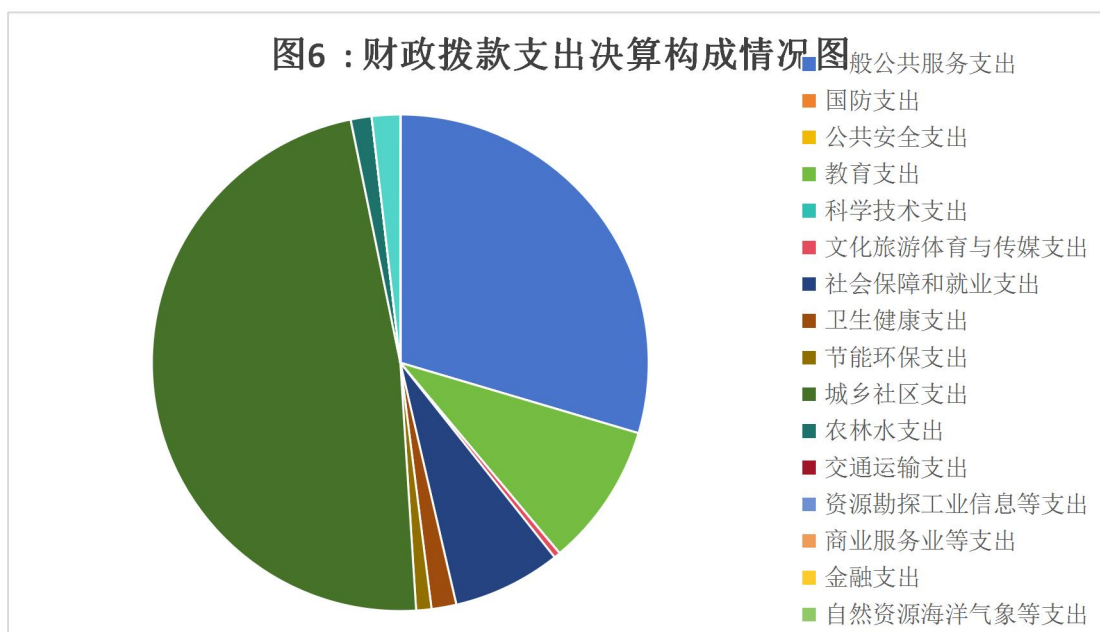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898.7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44.67 万元，占 29.6%，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工资、保险，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550.92 万元，占 9.3%，主要用于学校临时工劳务费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4.37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展牌、条幅

制作，报刊杂志征订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15.71 万元，占 7.1%，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养老保险、公益岗位人员工资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95.04 万元，占 1.6%，主要用于机关人员医疗保险的缴纳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58.63 万元，占 1.0%，主要用于大气污染防治的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2,820.55 万元，占 47.8%，主要用于生活用水置换引江水管网及生活污水管网建设工程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80.1 万元，占 1.4%，主要用于洮河治理工程款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108.8 万元，占 1.8%，主要用于机关人员住房公积金的缴纳；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76.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65.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11.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较预算减

少 0.02 万元，减少 0.2%，主要是厉行节约，规范公车管理，严控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17 万元，增加 2.1%，主要是车辆使用年限已长，维修费用增加。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8.1 万元，支出决算 8.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较预算减少 0.02 万元，减少 0.2%，主要是厉行节约，规范公车管理，严控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17 万元，增加 2.1%，主要是车辆使用年限已长，维修费用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化；较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08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8.08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2 万元，减少 0.2%，主

要是厉行节约，规范公车管理，严控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17 万元，增加 2.1%，主要是车辆使用年限已长，维修费用增加。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政府性公务接待；较上年度持平，无增减变化。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1.67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20.34 万元，增加 22.3%，主要原因是取暖费支出的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3.9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3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5.6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3.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3.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比上年增加 2 辆，主要是增加了 1 辆电动巡逻车和 1 辆清扫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是电动巡逻车和清扫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2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300.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3 年度东营东街污水管网及平南段洩河整治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21.9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组织对“平南段洩河整治”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1.9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发现的主要问题是预算编制准确性不高，原因是各部门协调与配合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各部门协调与配合，强化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的合理性、合规性，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东营东街污水管网工程及平南段洩河整治项目等 6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东营东街污水管网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东营东街污水管网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7.1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改善了农民生活条件，保障了饮水安全，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绩效指标准确性不高及预算资金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优化绩效目标的设定，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度。

(2) 2023 年 107 国道环卫工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07 国道环卫工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1.25 万元，执行数为 31.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年发放环卫工人经费 31.24 万元；二是美化了农村环境，提升了人居环境质量。未发现问题。

(3) 寺家庄镇农村生活垃圾清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农村生活垃圾清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6 万元，执行数为 1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对全镇 15 个村生活垃圾的清理；二是发放保洁资金 18.6 万元。未发现问题。

(4) 2023 年平南段洩河治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平南段洩河治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8万元，执行数为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河道树障及岸边垃圾已清理；二是支付工程款18万元。未发现问题。

（5）2023年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18周岁以下独生子女父母及18周一次性奖励人员全部进行奖励，共支付奖励资金10万元。未发现问题。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本单位绩效自评项目共62个，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秀”项目60个，评价等级为“良好”的项目1个，评价等级为“一般”的项目1个，详见下表。

本单位绩效自评结果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评价等级
1	2023年镇级专项公用经费项目	100	优秀
2	2023年文化体育与传媒	100	优秀
3	2023年107国道两侧绿化管护经费	100	优秀
4	2023年镇级教育临时工工资	97	优秀
5	2023年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89	优秀
6	2023年镇级城乡社区事务支出项目	96	优秀
7	寺家庄镇农村生活垃圾清理资金	100	优秀

8	2023 年寺家庄镇大气污染防治治理服务项目	90	优秀
9	2023 年镇级办公设备购置项目	100	优秀
10	2023 年教育临时工工资	97	优秀
11	2023 年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00	优秀
12	2023 年区级寺家庄镇青银高速两侧环境卫生整治工程	98	优秀
13	2023 年镇级镇专项业务支出	94.7	优秀
14	区级追加寺家庄镇 107 国道平南段房屋拆迁补偿	87	优秀
15	寺家庄镇农村生活垃圾清理资金	100	优秀
16	2023 年 743 寺高线、763 寺平线、748 高迁一线及 767 营东线线路迁改工程	90	优秀
17	寺家庄镇农村生活垃圾清理项目	100	优秀
18	2023 年镇级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94.89	优秀
19	寺家庄镇绿化租地相关税费项目	100	优秀
20	2023 年教育临时工工资	98	优秀
21	2023 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保险	100	优秀
22	寺家庄镇绿化租地相关税费项目	100	优秀
23	2023 年农村生活垃圾清理项目	100	优秀
24	2023 年镇级城乡社区事务支出项目	100	优秀
25	区级鹿泉区深圳科技园项目 35KV、10KV 供电线路补偿	90	优秀
26	2023 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保险	88	优秀
27	2023 年镇级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保险	100	优秀
28	2023 年镇级城乡社区事务支出项目	100	优秀
29	石财农【2023】54 号下达 2023 年市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寺家庄镇 2023 年一事一议项目）	90	优秀
30	2023 年平南段洮河治理	100	优秀
31	2023 年镇级专项公用经费项目	95	优秀
32	2023 年三环辅路整治提升	90	优秀
33	2023 年镇级节能环保支出项目	85.9	优秀

34	2023 年岗上排水泵站管护及运行维护费	100	优秀
35	2023 年公益岗位及涉军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99	优秀
36	2023 年鹿泉区深圳科技园项目 35kv,10kv 供电线路补偿	90	优秀
37	2023 年文化体育与传媒	100	优秀
38	2023 年镇级节能环保支出项目	100	优秀
39	2023 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100	优秀
40	2023 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保险	97	优秀
41	石财农【2023】58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2023 年寺家庄镇一事一议项目）	82	良好
42	寺家庄镇农村生活垃圾清理项目	100	优秀
43	2023 年 107 国道环卫工人经费	100	优秀
44	寺家庄镇洹河、蒲连河抢险维修项目	100	优秀
45	2023 年寺家庄镇东营东街污水管网工程	87.14	优秀
46	2023 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保险	98	优秀
47	2023 年镇级节能环保支出项目	91	优秀
48	石财农【2022】58 号 2022 年市级农村综合改革（寺家庄镇西龙贵村一事一议龙飞路雨水排水工程）	100	优秀
49	2023 年 110KV 铜玉线电力迁改	100	优秀
50	2023 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保险	97	优秀
51	2023 年红旗大街整治提升	74	一般
52	107 国道鹿泉段拓宽改造项目拆迁补偿费	100	优秀
53	镇级寺家庄镇生活用水置换引江水管网和生活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100	优秀
54	2023 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保险	100	优秀
55	2023 年教育临时工工资	99	优秀
56	2023 年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0	优秀
57	2023 年寺家庄镇北外环（南绕城高速）辅路工程	90	优秀
58	2023 年教育临时工工资	98	优秀
59	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乡镇文化站）	100	优秀

60	区级河北久维电子科技项目基础设施建设奖励	90	优秀
61	石财社【2022】64号关于下达2021年度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和生物医药产业高端人才奖励资金	100	优秀
62	2023年镇级专项公用经费项目	99	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08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